## 速成课堂

## 公务员招录考试

讲师: 小绿老师

## 常识-法律-行政复议受案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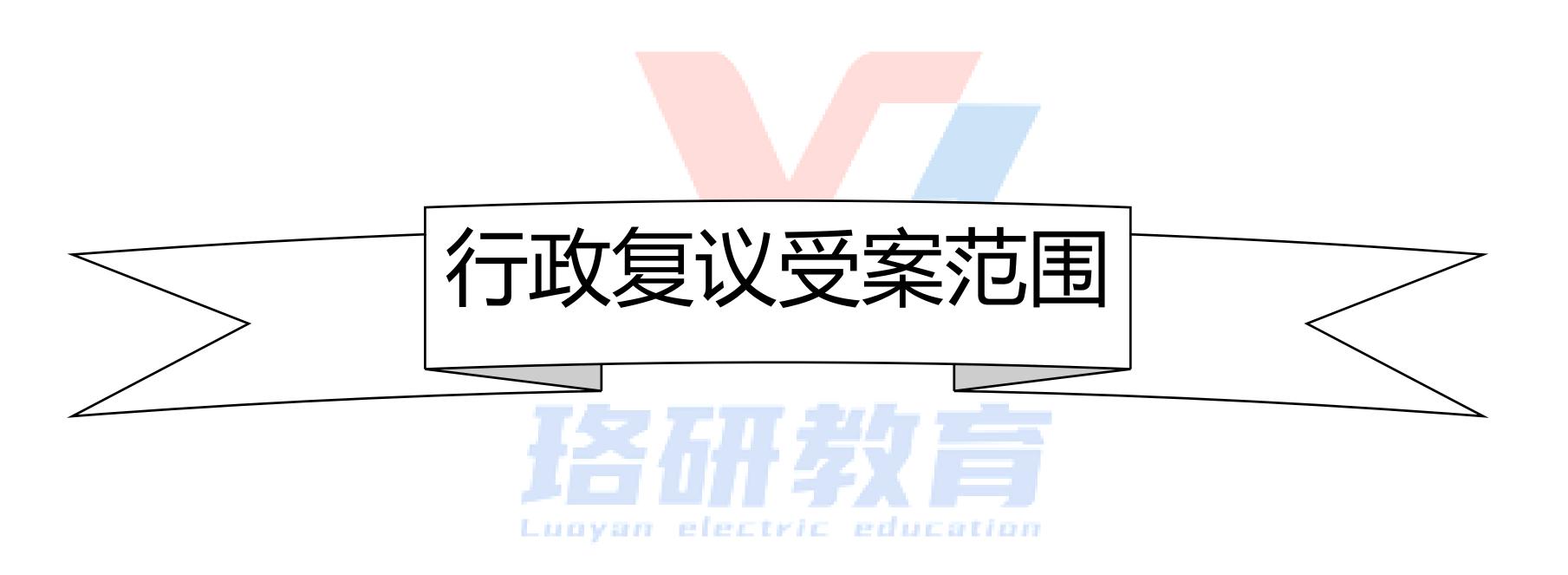
目录

**CONTENTS** 

01.行政复议受案范围

02.真题再现

Luoyan electric education



确定行政复议范围有两个方面,一是可以受理的事项,二是行政复议的排除事项。

1.可以申请行政复议的事项

行政复议审查的具体行政行为







备带突短期

#### 速成课堂

#### 抽象行政行为与具体行政行为

以行政行为的对象是否特定为标准,行政行为分为具体行政行为和抽象行政行为。

具体行政行为,是行政机关在行使职权<mark>的过程中,对特定的人或事件做出影响相对方权益的具体决定与措施的行为。</mark>

抽象行政行为是指特定的行政机关在行使职权的过程中,制定和发布普遍行为准则的行为; 抽象行政行为是能对未来发生约束力,可以反复使用,可以起到约束具体行政行为的作用的行 为。包括:制定法规、规章,发布命令、决定、编制城市规划等。

### 速成课堂

行政复议的排除事项有以下几个方面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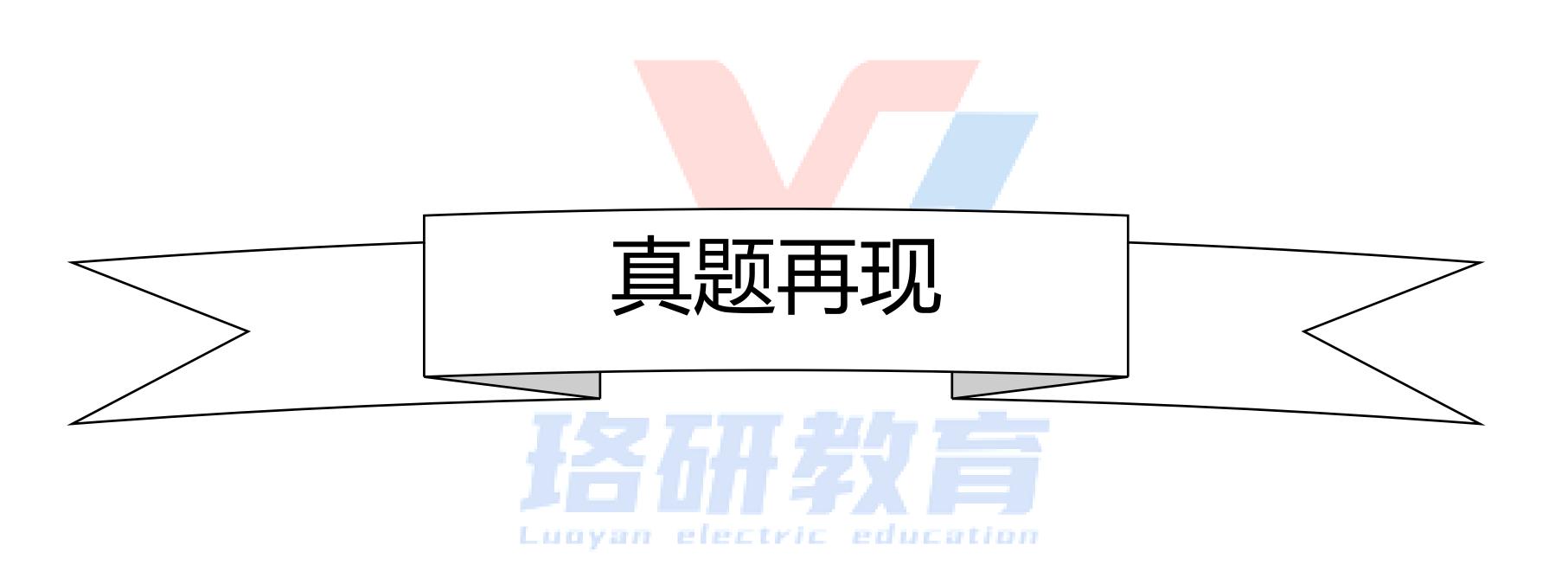
(1) 人事处理行为

行政处分:警告、记过、记大过、降级、撤职、开除

- (2) 行政调解行为
- (3) 国防外交等国家行为
- (4) 公安、国家安全等机关按照《刑事诉讼法》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

Luoyan electric education

- (5) 不具有强制力的行政指导
- (6) 内部行政行为
- (8) 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不产生实际影响的其他行为



(2017国考)下列哪些情形属于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()。

- A.甲县公安局受理治安案件的调解书
- B.乙市政府对确认矿藏所有权的决定
- C.工商局对其工作人员的警告处分决定
- D.政府颁布地方政府规章







备带残短期

# 速成课堂 Thank You!